

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 
110 年全國身心障礙者地板滾球運動推廣營  
家 長 同 意 書

本人同意敝子弟\_\_\_\_\_參加貴會舉辦之「110 年全國身心障礙者地板滾球運動推廣營」，敝子弟絕對遵從貴會一切活動的規定及指導，若有違反規定及指導，本人願負一切責任，特此同意。

家長／監護人：\_\_\_\_\_ 電話：\_\_\_\_\_

地 址：\_\_\_\_\_

備註：請未滿 20 歲參加者請務必填寫加簽家長同意書，否則報名無效。

(以上資料本人同意做為大會辦理活動使用)

簽名或蓋章

